桐乡市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2021年政务公开要点（国办发〔2021〕12号、以及浙政办发〔2021〕28号、嘉政办发〔2021〕32号文件）精神，全年共通过媒体对外公开发布信息198条，通过局官方微信、官方抖音发布信息579条。通过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信息13459条，其中规范性文件1件，行政许可13363件，行政处罚12件，意见征集4件，提案建议10件，其他69件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1年度，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起，其中不予公开1起，申请信息为内部信息；无法提供1起，申请信息为本机关不掌握的相关政府信息；不予处理1起，属于信访举报投诉申请。2021年度无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发生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，对本行政机关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定期评估审查，对因情势变化可以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公开，增强政府公信力和透明度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按照市委宣传部、市政府信息中心的要求，对我局管理的官方微信公众号和抖音平台进行了网络备案。同时，按照要求对政务新媒体进行再次清查，经

报批后关停桐乡数字城管官方新浪微博，桐乡百姓城管直播平台，桐乡垃圾分类、桐乡防违控违官方公众微信号，桐乡综合执法官方抖音，只保留桐乡综合执法1个官方微信，建立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由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新媒体的建设、管理和运用，对运行的公众号做好了日常监管，确保规范、高效运转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

一是加强组织保障。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在办公室专职设立信息公开人员，并设立AB岗主要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市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政务微信、抖音也指定工作人员负责日常操作运转，信息公开工作经费纳入局机关办公经费统筹。

二是强化监督考核。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纳入绩效考核体系，考核结果定期通报。同时，积极开展社会评议，加强社会监督。

三是定期开展培训。加强工作人员培训，根据《条例》各项规定，积极参加由市政府信息公开办组织的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人员素质和公开质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1	4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3363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17362（含简易程序）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3					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				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	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				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				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					1
		2. 重复申请						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
	3.其他							
	（七）总计	3					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虽然做了一些工作，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是与相关要求和社会公众的需求，还存在一定的差距。一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深入，二是公开形式和及时性有待强化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一是增强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有效性，推进公开工作规范化运作。二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提升公开工作的科学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，桐乡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处理费。